

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2月22日以电话、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2年2月26日上午9:00在本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李文喜主持召开，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持有的股权暨控股子公司减资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393.5781万元人民币购买控股子公司武汉安培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安培龙”）持有的武汉兴达高技术工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兴达高”）9%的股份，同时，同意将控股子公司武汉安培龙的注册资本由目前的1374.00万元减少到673.26万元，公司以减资方式退出武汉安培龙，武汉安培龙应向公司支付减资对价款人民币1502.02万元。此次交易完成后，公司不再持有武汉安培龙股权，直接持有武汉兴达高60%的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持有的股权暨控股子公司减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；
- 3、《武汉安培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减资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襄阳博亚精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3月1日